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
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施晴方

電話：22289111#54620

電子郵件：star030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立人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特字第11401228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及說明五（387040000E_1140122867_ATTACH1.odt、
387040000E_1140122867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本局訂於115年1月29日（星期四）辦理本市114學年
度國民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會，請各
校轉知暨鼓勵校內教師、資優學生及其家長踴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局為鼓勵學校積極辦理獨立研究課程，並提供資優學生
跨校交流、觀摩及學習平台，訂於115年1月29日（星期
四）假市立成功國民中學辦理本市114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
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會，請各校轉知暨鼓勵校
內教師、資優學生及家長踴躍參加。
- 三、為利場地安排，請各校調查有意願出席是項發表會之教
師、資優學生及家長人數，並於115年1月19日（星期一）



8



中午12點前，將出席人數調查表（如附件）以電子郵件傳至承辦學校市立成功國民中學人員信箱（t9923609@st.tc.edu.tw）。

四、參加是項發表會之教師，請於115年1月29日（星期四）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獨立研究成果發表會」進行報名，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需簽到退）。

五、檢送本市114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會辦理流程暨出席人數調查表各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私立道禾實驗中小學除外）、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小部、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本局特殊教育科(含附件)

